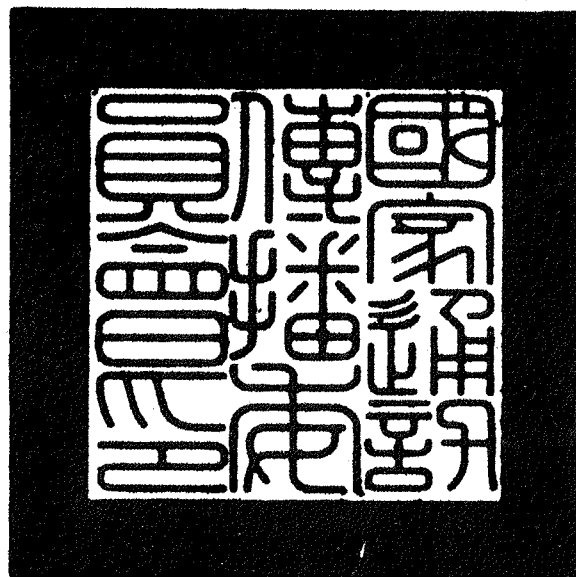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6月2日

發文字號：通傳平臺字第10441024010號



訂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裁處通訊傳播事業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罰鍰案件處理要點」，並自即日生效。

附「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裁處通訊傳播事業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罰鍰案件處理要點」

主任委員 **石世豪**